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以当面送达、邮件的方式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8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8 人，委托出席董事 4 人，独立董事陶德馨、黄学杰分别委托独立董事陆大明、刘凤委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杨尚荣、刘建胜分别委托董事成固平、徐学明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候选人员、监事候选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成固平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6 年 8 月份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肖建平先生、杨尚荣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徐学明先生、刘建胜先生、庄荣先生、贺斌聪先生、刘凤委先生、陆大明先生、陶德馨先生、黄学杰先生十二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刘凤委先生、陆大明先生、陶德馨先生、黄学杰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固平先生不再提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对成固平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作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四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其他八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十二名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8 日

附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8名）

1、肖建平，男，中国国籍，1961年9月出生，毕业于大连铁道学院焊接专业，中南大学交通信息工程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国际焊接工程师（IWE）。198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公司技术室主任、分厂副厂长、分公司总经理；株洲市攸县副县长；株洲市发改委副主任；株洲清水塘循环经济工业区筹建处副主任、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常务副主任；中共株洲市石峰区委副书记、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政府副区长。2013年5月起担任株洲市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肖建平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将不再担任株洲市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职务。

肖建平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建平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杨尚荣，男，中国国籍，1965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政工师。历任工商银行株洲分行副行长，株洲商业银行行长，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2012年9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杨尚荣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尚荣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

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3、邓乐安，男，中国国籍，1967年1月出生，毕业于长沙铁道学院工程机械专业，本科学历，中南大学EMBA。历任天桥起重董事、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务。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湖南起重机特种设备设计、制造、安装、使用管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2004年2月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邓乐安持有公司股份13,624,681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邓乐安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4、范洪泉，男，中国国籍，1963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株洲火炬火花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办公室主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兼投资部总经理，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3年9月起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范洪泉持有公司股份15,146,90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范洪泉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5、徐学明，男，中国国籍，1958年1月出生，毕业于武汉地质学院勘探机械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工程师、院长助理，杭州华新机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新机电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徐学明持有公司股份9,475,612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学明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6、刘建胜，男，中国国籍，1964年9月出生，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港口机械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华电电力科学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总工程师、副院长，杭州华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华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刘建胜持有公司股份 10,693,875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建胜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7、庄荣，男，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水设备室主设计师、六分厂技术副厂长、总工程师，中国华电工程集团公司水处理公司副总经理、科技管理部主任，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兼总工程师。现任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杭州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1月起任公司董事。

庄荣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持有公司 44,410,25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27%）任党委书记兼副院长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它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庄荣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

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8、贺斌聪，男，中国国籍，1963年2月出生，毕业于中南矿冶学院地质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山西碳素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中铝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4年9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贺斌聪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2,063,65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9%）担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贺斌聪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4名）

1、刘凤委，男，中国国籍，1975年元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注册会计师。香港城市大学与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凯瑞商学院访问学者，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特聘教授、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特聘教授、上海成本研究会理事、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教育委员会委员。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务部副教授，上市公司中茵股份（600745）、新南洋（600661）、大康农业（002505）、莱克电器（603355）独立董事。2013年9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在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任职期间，长期从事会计准则、财务报告信息披露、公司治理方面的研究和培训工作。曾参与华龙证券投行部保荐的威尔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辅导工作；从事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后续教育培训以及国有大中型企业、外商投资企业、金融机构的财务经理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上海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会计师后续教育培训；中国注册会计师和全国高级会计师考试辅导专家。

刘凤委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凤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

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陶德馨，男，中国国籍，1946年12月出生，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港口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武汉交通科技大学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主要学术职务有：中国工程机械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工程机械学会港口机械分会理事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物流工程分会副理事长等。2011年10月起任上市公司三丰智能（300276）独立董事，2015年10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陶德馨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陶德馨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3、陆大明，男，陆大明，中国国籍，1953年12月出生，毕业于东北重型机械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历任机械部起重运输机械研究所助工、工程师，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副所长、所长、院长兼党委书记等职务，2014年5月退休。目前的社会工作及担任职务：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专家委员会 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兼物流工程分会 理事长；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工业车辆分会 会长；中国重型机械工业协会物流仓储设备分会 理事长；全国物流仓储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主任；全国工业车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副主任；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委员；北京市专家联谊会现代制造界别组 组长。2014年8月起担任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大明国际（01090）独立董事，2016年4月起担任上交所上市公司华电重工（601226）独立董事，2015年4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陆大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陆大明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4、黄学杰，男，中国国籍，1966年5月出生，博士。历任德国基尔大学博士后，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研究助理、课题组长、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课题组长、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为纳米离子学研究及其在锂离子电池中的应用。江西恒动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氟特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恒动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齐兴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广州怡珀新能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获 ISI 经典论文奖，求是杰出青年奖、中科院杰出成就奖等。2016年4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学杰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学杰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